

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泓璟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0,328,6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41%（持股比例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409,150,567 股计算）。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，已全部解除限售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3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。宁波泓璟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2,274,5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3%，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2023/8/22-2024/2/21）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2023/8/4-2024/2/2）。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收到宁波泓璟出具的《关于所持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宁波泓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,340,015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09,750,733 股的 1.30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83,626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09,750,733 股的 0.24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宁波梅山 保税港区 泓璟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(有限 合伙)	5%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	30,328,641	7.41%	IPO前取得: 30,328,641股

注：持股比例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409,150,567 股计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宁波梅山 保税港区 泓璟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（有 限合伙）	6,323,641	1.55%	2023/8/22~ 2024/2/21	集中竞价 交易、大 宗交易	12.32—20.51	108,951,708	未完成： 5,950,875 股	24,005,000	5.86%

注：公司因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五次行权以及注销回购股份，总股本由 409,150,567 股变更至 409,750,733 股。上表减持比例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409,150,567 股计算，当前持股比例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 409,750,733 股计算。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3日